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3-030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本计划")等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详细内容可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第二个锁定期将于2023年7月1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即2019年12月至2020年12月期间公司回购股份3,907,400股中的2,823,000股。

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2,823,000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根据公司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本计划存续期为3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计划之日(即2021年3月31日)起算。本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所获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股票过户至本计划名下之日(即2021年7月1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为24个月,每期解锁股份数量为本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60%、40%。

截至2023年7月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业绩考核

本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年度为2021年、2022年,公司将在每个考核年度结束后进行业绩考核,以考核结果确定可解锁股份比例。具体如下: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计划解锁股份比例
2021年度	2021年营业收入较2020年营业收入目标增长率不低于16%	60%
2022年度	2022年营业收入较2020年营业收入目标增长率不低于34%	40%

注:(1)可解锁股份比例=考核年度业绩完成率*考核年度计划解锁股份比例;(2)考核年度业绩完成率=考核年度营业收入/(2020年营业收入*(考核年度目标增长率+1)),如业绩完成率大于100%,则以100%计算;(3)营业收入均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审计数据为准;(4)考核后,达到解锁标准的股份,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卖出,并在此部分股票卖出完毕后按照持有人所持此部分股份比例分配给持有人,具体分配方案需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未达到解锁标准的股份,股票卖出获得的资金全部归属于公司,公司以此金额为限按照持有人所持此部分股份比例返还持有人的出资本金,剩余资金归属于公司。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3)第2688号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368,007,211.88元,本计划2022年度业绩完成率为66%,第二个锁定期可解除股份比例为本计划持股总数的26.4%(745,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

即:截至2023年7月1日,锁定期届满的1,129,200股股份中:66%股份(745,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出售所得资金按所持股份比例分配给持有人;34%股份(383,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出售所得资金归公司所有,公司以此金额为限按照持有人所持股份比例返还持有人的出资本金,剩余资金归属于公司。

(二)后续安排

1、根据本计划的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的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解锁安排,将部分或全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出售收回现金,收回的现金不得再用于投资,应当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2、本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必须分别经公司董事会和持有人会议同意。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但经持有人会议及董事会审议延长的除外;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当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经持有人会议及董事会审议,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公司出现严重经营困难或其他重大事项,经持有人会议及董事会决议终止本计划。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3-065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4,924,219股回购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46%。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37,998,561股变更为333,074,342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于2023年6月29日办理完成。

一、公司股份回购及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7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公众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其中回购股份的50%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50%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2、公司自2019年8月6日首次实施股份回购至2020年7月29日股份回购届满期间,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9,848,437股,最低价为10.85元/股,最高价为12.99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1,811.1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3、2020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2020年11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1月13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6.00元/股,过户股数为4,924,218股。

4、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账户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暂无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计划,且回购股份存续时间即将满三年,公司决定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4,924,219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鉴于公司暂无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计划,且回购股份存续时间即将期满三年,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账户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4,924,219股回购股份进行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数量、注销手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37,998,561股减少至333,074,342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382,454.00	1.89		6,382,454.00	1.92
高管锁定股	6,382,454.00	1.89		6,382,454.00	1.9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1,616,107.00	98.11	4,924,219	326,691,888.00	98.08
三、总股本	337,998,561.00	100.00	4,924,219	333,074,342.00	100.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宜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协鑫能科　　公告编号:2023-072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85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29日、2022年12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7)、《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13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8,683,66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格为13.00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9.8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4,755,905.76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20.85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中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规定,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23年1月6日)前五个交易日(即2022年12月29日-12月30日,2023年1月3日-1月5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85,043,12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1,260,781股)。

(三)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公司目前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绿能慧充　　公告编号:2023-028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06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58号中农投大厦802单元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2,927,5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16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彤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金喆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4、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5、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年度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7、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8、议案名称: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西安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10、议案名称:关于西安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11、议案名称:关于西安子公司投资建设总部研发及生产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12、议案名称:关于西安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13、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2,840,536	99.9063	76,100	0.0818	10,900	0.011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年度报酬的议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8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9	关于预计西安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10	关于西安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13	关于董事会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2,840,536	99.7973	76,100	0.1772	10,900	0.025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凤凰律师事务所

律师:倪建国律师、高双全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3—046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泰汽车"、"公司"、"本公司")于2023年6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57号)。公司高度重视,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答复说明如下:

一、说明最近三年及一期你公司与*ST庞大的各类交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内容、金额及占同类交易比重、交易价格、交易支付方式、期末往来款科目及余额等,并详细分析上述交易的必要性及定价公允性;

回复:

最近三年及一期众泰汽车与*ST庞大交易内容为*ST庞大下属子公司代理经销众泰汽车售后服务件,交易详细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交易日期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重	交易内容	支付方式	会计科目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天津庞大吉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3,587.50	0.00%	售后备件	索赔转备件款	应收账款	8,328,880.19
赤峰市庞大瑞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790.32	0.00%	售后备件	索赔款	预收账款	183,705.76

单位:元

天津庞大吉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华北区域是较为知名的经销商之一,本公司在经销渠道拓展中因业务发展需要,以前年度与天津庞大吉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过汽车销售及服务方面的协议,公司对该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以前年度整车销售货款,截至2019年底应收款余额8,430,447.71元,2019年公司对*ST庞大及其下属公司整车销售业务基本停止,2020年零星发生备件销售数量为4套,占所有售后备件比重为0.0056%,占比较小,销售组合平均价格为896.875元/套,与公司向其他经销商销售同类型产品的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因此不存在价格不公允的情况。

赤峰市庞大瑞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内蒙古区域是较为知名的经销商之一,本公司在经销渠道拓展中因业务发展需要,授权赤峰市庞大瑞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其服务区域为客户提供授权车型的保养、保修、售后维修和其他相关售后服务;2020年1月赤峰市庞大瑞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向众泰汽车售后部索赔790.32元,占所有售后服务费比重为0.0018%,占比较小,售后索赔业务属于独立且单一的业务,且价格参考市场普遍定价,另外此项索赔单价较小,不存在价格不公允的情况。

二、结合问题1的回复,说明*ST庞大是否向你公司输送利益,*ST庞大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利益侵占的情形;

回复: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通过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2021年12月1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江苏深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黄继宏,即2021年12月之前,本公司的原控股股东为铁牛集团有限公司。

目前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不是发生上述交易时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交易发生日期为2020年1月,且业务内容表明双方业务往来属于整车生产企业与汽车贸易企业的正常业务往来。2020年1月之后,本公司与*ST庞大未发生新的交易与往来,因此不存在*ST庞大向本公司输送利益,*ST庞大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结合你公司目前在手订单情况,说明*ST庞大取消审议与你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是否对你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回复:

公司目前在手订单858台,没有*ST庞大的订单。截止目前,*ST庞大与本公司未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因此*ST庞大取消预计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说明2022年末你公司对*ST庞大的应收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分析减值计提的充分性,并说明截至目前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可收回情况;

回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ST庞大的应收款项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截止2023年05月31日余额
1	天津庞大吉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328,880.19	6,246,660.14	8,328,880.19
2	沈阳庞大华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8,551.72	168,551.72	168,551.72
3	秦皇岛庞大豪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6,469.13	49,851.85	66,469.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组合2	补贴款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财政补贴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3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以上两项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组合1(%)	组合2(%)	组合3(%)
1年以内	0.00	0.00	5.00
1-2年	0.00	0.00	10.00
2-3年	0.00	10.00	20.00
3-4年	0.00	30.00	40.00
4-5年	0.00	50.00	75.00
5年以上	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充分计提减值,且无明显迹象表明不可收回。

五、结合你公司目前的股权和表决权结构、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提名控制情况以及黄继宏在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体系的持股及任职情况,说明黄继宏能否对你公司实施有效控制,你公司是否存在控制权变更风险;

回复:

1、截至本回复披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备注(股份状态)
1	江苏深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47,000,000	14.81	冻结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471,357,323	9.35	
3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457,777,485	9.08	
4	深圳市国民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1,000,000	7.56	冻结
5	铁牛集团有限公司	244,644,832	4.85	冻结
6	其他股东	2,740,768,099	54.35	

2、《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况

2021年12月5日,为提升江苏深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深商")关于众泰汽车表决事宜的效率,保障众泰汽车实际控制权的稳定,促进众泰汽车持续、稳定发展,深圳市国民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数字")、吉林众富同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富同人")、深圳市万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驰投资")、深圳市力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力驰投资")、叶长青、金贞淑与江苏深商已就江苏深商关于众泰汽车表决事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3、表决权委托情况

2021年12月29日,黄继宏与江苏深商、万驰投资、众富同人、力驰投资、国民数字、叶长青、金贞淑签署了《委托协议书》,约定自签署之日起36个月内,江苏深商、万驰投资、众富同人、力驰投资、国民数字、叶长青、金贞淑将本次权益变动获得的合计 1,227,671,288 股众泰汽车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黄继宏行使。《委托协议书》签署后,黄继宏可以控制众泰汽车 24.22%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提名控制情况

目前公司董事会中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候选人均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经营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

5、黄继宏在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体系的持股及任职情况

(1)截至目前黄继宏及关联方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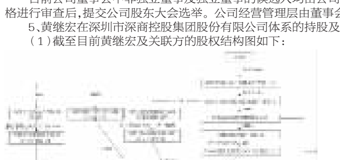

深圳市国民运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运力")持股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深商")25.3425%的股权,黄继宏持股国民运力99.4595%的股权,所以黄继宏通过国民运力间接持股深圳深商25.34%股份;江苏深商为深圳深商全资子公司,故黄继宏间接持股江苏深商25.34%股份。

(2)黄继宏在深圳深商的任职情况

公司从公开信息了解得知,经深圳深商董事会决议,已免去黄继宏的深圳深商总裁职务。

综上所述,江苏深商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227,671,288 股股票,根据公司最新股本情况,持股比例为24.35%,截止到目前,《委托协议书》仍在履行中,黄继宏可以控制公司24.35%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虽然黄继宏先生不再担任深圳深商总裁一职,目前能对公司实施有效的控制,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6、控制权变更情况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特向控股股东江苏深商和实际控制人黄继宏先生书面问询,目前公司已收到江苏深商和黄继宏先生的回函,函复主要内容如下:1、公司目前实控人为黄继宏先生。2、目前正在筹划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事宜。

公司收到回函后立即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6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因江苏深商和黄继宏先生正在筹划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事宜,所以未来公司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六、其他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回复:

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3-038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的银行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年5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55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了"(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352"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23年6月2日,产品到期日为2023年6月29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近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5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49,004.22元,本金和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3年5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45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了"(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353"产品,产品起息日为2023年6月2日,产品到期日为2023年6月30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近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4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6,312.33元,本金和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5609

2、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投资金额:2,550.00万元

4、产品起息日:2023年7月3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7月30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2900%或2.6975%

(二)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5610

2、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投资金额:2,450.00万元

4、产品起息日:2023年7月3日

5、产品到期日:2023年7月31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3000%或2.7126%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90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54.50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9月16日	1.5400/4.4542	是	121,755.35	1.54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90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45.50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9月16日	1.5400/4.4658	是	351,665.23	4.4658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90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2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9月16日	1.5400/4.4542	是	54,113.49	1.54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590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98	2022年5月11日	2022年9月16日	1.5400/4.4658	是	156,295.66	4.4658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5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2年6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1.50/2.90/3.00	是	150,000	3.00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2年7月1日	2022年9月30日	1.85/3.05	是	684,369.86	3.05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125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05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2月19日	1.4900/4.4101	是	275,425.85	4.4101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125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95	2022年9月19日	2022年12月20日	1.5000/4.4000	是	94,331.51	1.5000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4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2年9月27日	2022年12月27日	1.50/2.80/2.90	是	140,000.00	2.8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	2022年10月10日	2023年1月10日	1.85/2.85	是	682,438.36	2.85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3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3月27日	1.50/2.80/2.90	是	140,000.00	2.80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51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05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4月11日	1.3900/4.5085	是	324,889.92	4.5085
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51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95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4月12日	1.4000/4.5015	是	101,440.55	1.4000
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3年1月11日	2023年4月11日	1.85/2.70	是	199,726.03	2.70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	2023年2月7日	2023年5月8日	1.85/2.80	是	448,767.12	2.80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294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50	2023年5月4日	2023年5月30日	1.3900/3.7973	是	25,248.49	1.3900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294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50	2023年5月4日	2023年5月31日	1.4000/3.8128	是	69,100.47	3.8128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35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50	2023年6月2日	2023年6月29日	1.3900/2.5979	是	49,004.22	2.5979
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35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50	2023年6月2日	2023年6月30日	1.4000/2.6123	是	26,312.33	1.4000
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3年4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1.85/2.70	否	–	–
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560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50	2023年7月3日	2023年7月30日	1.2900/2.6975	否	–	–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江汉支行	(湖北)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561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50	2023年7月3日	2023年7月31日	1.3000/2.7126	否	–	–
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8月11日	1.85/2.70	否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合计为1.45亿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银行回单、业务凭证、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3-026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13,375,342股,占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或"公司")股份总数的 46.23%,其中,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九度")持有69,153,082股,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图群英")持有44,222,260股。

●中科九度、星图群英在公司上市时分别作出了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其中,中科九度限售期为36个月,锁定期满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5%;星图群英限售期为36个月,锁定期满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不超过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20%。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6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31号),同意中科星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500万股,并于2020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22,000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共涉及2名股东,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9,153,082	28.20	69,153,082
2	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22,260	18.03	44,222,260
合计		113,375,342	46.23	113,375,342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为22,000万股。2022年7月18日,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登记,本次发行新增25,260,756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45,260,756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245,260,756股。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限售承诺或安排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共2名,分别为: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上述2名股东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限售承诺如下:

(1)关于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①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②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③在本公司被认定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②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③本企业/公司在作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本企业/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发行人的股票。本公司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本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①减持数量: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发行人的股票。本企业/公司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本企业/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①减持数量: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2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企业/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届时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且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企业/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企业/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或安排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限售承诺或安排,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或安排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认为:

(一)中科星图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中科星图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中科星图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科星图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113,375,34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13,375,3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23%,其中,中科九度持有69,153,082股,星图群英持有44,222,26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9,153,082	28.20	69,153,082	0
2	共青城星图群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22,260	18.03	44,222,260	0
合计		113,375,342	46.23	113,375,342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113,375,342	36
合计		113,375,342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日